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股價敏感信息
建議收購航電公司持有的股權

本公告乃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1）條做出。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七日，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中航航空電子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中航電子」）董事會決議批准，擬收購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中國航空工業集團公司（「中航工業」）之全資附屬公司中航航空電子系統有限責任公司（「航電公司」）持有的北京青雲航電科技有限公司、中航（蘇州）雷達與電子技術有限公司和洛陽隆盛科技發展公司之股權（「建議收購」）。建議收購須於中航電子股東大會獲得獨立股東批准，目前建議收購之條款正在協商中。

建議收購之總代價擬為人民幣 10 億元到 13 億元，並將根據擬收購公司經評估的淨資產值經雙方協商確定，正式收購協議將另行簽署。

由於中航工業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且航電公司為中航工業的附屬公司，因此，中航工業和航電公司均為上市規則下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如建議收購進行，將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若就建議收購的正式協議獲最終簽署，本公司屆時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遵守適用要求。

謹請注意，建議收購之正式協議條款尚待有關訂約方磋商并經中航電子獨立股東批准。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閔靈喜

香港,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九日

於本公佈發佈日期, 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林左鳴先生、譚瑞松先生, 及非執行董事顧惠忠先生、高建設先生、生明川先生、莫利斯·撒瓦(Maurice Savart)先生, 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重慶先生、李現宗先生、劉仲文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